

世博会开闭幕方案确定

上海副市长回应“禁穿睡衣”:穿睡衣上街不合适

上海世博会的开闭幕庆典时间分别定在4月30日和10月31日,其设计方案会和奥运会不一样,将根据世博会的特点和上海的实际情况进行组织。目前,开幕庆典、会期文艺活动等已完成总体策划,节目制作排练已经开始。在昨天的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上海市常务副市长、上海世博会执委会常务副主任杨雄等人介绍了上海世博会筹办的最新进展情况。

世博会不推广“洋泾浜”

针对记者提出的网上关于世博会“雷人英语”的问题。杨雄回答说,“我不知道哪个标准算是‘雷人’”。他指出,很多地名、标识的翻译确实有很多不规范的地方,已组织专家查找。同时联系历史,上海有个非常有名的“洋泾浜”英语,在一段时间非常流行,大家现在觉得是很好的文化遗产。

杨雄认为,标识、标志一定要标准化,给人家指路指错了不行,“但日常生活中可以宽容一下,不能都是标准的伦敦音,标准的牛津音。为了便于大家跟内外交流,只要大家听得懂。”

但杨雄表示,“我们并没有说在世博会上推广‘洋泾浜’语言,让它自我发展比较好。对语言我们是比较宽松的态度。”

上街穿睡衣不合适

关于“世博会期间不准穿睡衣上街”的说法,杨雄解释说,八十年代末到九十年代初,穿睡衣上街是上海的普遍现象,当时居住面积太小,没地方换衣服,只能穿睡衣上街。随着上海的发展,这个现象已大大改善,但某些区域还有,要通过宣传教育,希望大家了解这样做不合适。

杨雄表示,随着文明程度的发展,大家会逐步改变这种生活习惯,或者过了几年以后,特别是通过世博会,大家会觉得这种行为不合适,改掉了不好的习惯,世博会的作用就起到了。

国际参展方数创纪录

杨雄介绍说,世博会的国际参展方数量已创下了世博会的

历史纪录。目前,已有192个国家和50个国际组织确认参展,国内31个省市区以及港澳台地区都将参展。世博会的创新项目城市最佳实践区将从全球遴选出的80多个城市案例当中,选择14个实物案例,36个展馆案例以及若干个其他案例。网上世博会有22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确认参与。场馆建设接近尾声,布展全面启动,世博园区工程建设已完成90%,主题馆、世博中心已竣工,中国馆、世博轴、演艺中心即将竣工。世博会将有42个外国自建馆和18个企业馆,其中80%已开始装修和布展。由世博会组织者建造的42个租赁馆和11个联合馆已全部建成,陆续移交给参展方布展。

他表示,今年3月底,大部分参展商将完成布展,进入最后的运营准备。

每天1/8人能看中国馆

据介绍,截至1月17日世博会共售出各类门票1800多万张。志愿者网上报名人数到去年底已达61万。

服务设施方面,目前规划落地和建设的厕位有8500个,遮阳覆盖率可达40%,餐饮设施按每千人面积240平方米规划建设,

设了95个饮水点,2000个饮水龙头。

杨雄还介绍说,很多中国的参观者都希望参观国家馆,但国家馆一天的参观人数只有5万,每天只能有1/8的人才能参观国家馆,正在考虑世博会结束后再保留一段时间,让大家继续参观。

另外,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局长洪浩表示。世博会期间,对参展者在进口关税、营业税、消费税、增值税等方面都制定了一些优惠退税政策。

“单双号”预案不到万不得已不使用

交通保障方面,杨雄表示,网上征求意见时做了一个单双号的预案,但能不使用这个预案最好,因为世博会要半年多时间,还是希望交通管理措施对全市日常生活工作影响越小越好。不到万不得已不实行。

据《北京晨报》



两干部被判刑 工资照领不误

近日,海南省临高县有群众向报社反映,称该县有两名领导干部,因犯罪被法院判刑后,仍保留“铁饭碗”,工资照领。

2008年1月,临高县人民法院对两起官员的犯罪案件进行了判决。临高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原主任方某因犯贪污罪、单位行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缓刑两年。临高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原主任柯某,因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但据群众反映法院判决后,柯某和方某仍保留公职身份,工资照领。

1月15日,记者就此采访了临高县纪委副书记、监察局长林健刚,林健刚解释,临高县纪委会部门对此事的处理是根据相关法规进行的。柯某和方某犯罪事件发生于2007年1月份,对于二人是否开除公职,是按照2007年6月1日前的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的,而不是按照2007年6月1日开始实施的《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执行的。在办案过程中,柯某和方某向纪检部门坦白交待了犯罪事实,积极主动地退赃,因此决定给予二人人性化处理,保留了二人的公职身份。2007年6月1日以后犯罪的公务员,一律开除公职。据《海南特区报》

重庆体检数据称 白领提前10年衰老

近八成教师有咽炎,警察尿酸高、血脂高,出租车司机多有颈椎病……1月17日,重庆市急救中心体检中心出炉一批体检数据,各行业各有自己的职业病特征。

通过分析各职业体检报告,重庆市急救中心体检中心护士长周莉指出,“报告显示不容乐观,脑溢血这种内科病不再是老年人的专利,它已经潜伏到30多岁的人群中。”周莉说,不仅是脑溢血,“三高”也逐年年轻化。35~50岁的高收入人群中,“生物年龄”超龄趋势明显加快,平均超过实际年龄10年左右。据《重庆晚报》



1月18日8时许,京珠高速湖南郴州段因雾大造成13车连环相撞,致3人当场死亡,9人受伤,京珠高速郴州段交通中断5个多小时。新华社发(李细万摄)

接受审讯时 他突然跳下公安局5楼

死者涉嫌倒卖假发票,跳楼原因尚不清楚

1月16日14时许,一男子从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公安分局5楼治安大队办公室窗户跳下当场死亡。案发后,呼市公安局、呼市检察院、回民区检察院迅速介入调查。记者从回民分局了解到,死者系一名倒卖假发票嫌疑人,死前正在回民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接受民警审讯。

当日16时许,记者赶到现场。“跳楼的是一名男子,从5楼跳下当场死亡。事后被警方用遮盖物盖住,尸体就在后院。”一名目击者告诉记者。记者前往后院采访时遭两名民警阻拦,记者询问该案件时民警否认。记者看到,后院还有一栋两层的楼房,与主楼间的过道间停放着一排车辆,死者被车辆遮挡。呼市公安局法医对现场和死者进行了勘察。

据知情人介绍,5楼东侧是分局治安大队所在办公室。当日下午,记者拨通回民分局局长胡晓宁的手机。“检察院正在勘察现场,我们正在汇总案件。”记者询问死者身份和死亡原因时,胡局长称“不方便透露”。

1月17日上午,记者再次拨通胡晓宁局长手机,胡局长让记者到回民分局采访。记者赶到分局时,胡局长不在办公室,记者多次拨打其电话均被挂断。记者在5楼看到,东面北侧确为治安大队办公室所在。

记者下楼时看到,死者的父母在他人的搀扶下到了分局,随后被带往治安大队办公室。

记者下楼绕至楼后案发地点看到,一辆红色的面包车车顶有明显的大坑,地上满是

碎玻璃,车辆左侧车门玻璃破碎,车辆后侧玻璃上有血迹。

知情人告诉记者,死者40岁左右,呼市新城区人,曾因倒卖假发票被分局治安大队多次抓获。

回民分局政工办主任曹定尤也表示,1月16日上午,死者被分局治安大队4名民警传唤回分局,民警扣押了其21万元假发票。“当时正在审讯期间,该男子突然从窗户跳了下去。”记者询问死者身份和跳楼原因,曹主任表示不知道。“死者跳楼的原因尚不清楚,但是事发时肯定有民警在办公室。”曹主任告诉记者,目前两级检察院和呼市公安局督察支队、刑警支队和法医均已介入调查,审讯死者的民警正在配合多部门继续调查。

据《内蒙古晨报》

中国摄影家协会表示 作品造假拟终身禁赛

1月18日上午10时30分许,中国摄影家协会召开通气会,表示主办单位将制定严格的参评评选制度,细化规则,可能会考虑出台“剽窃作品”作者受到终身禁赛等严格处罚的规则。并对“剽窃门”事件引起的相关疑问进行了解答。

中国摄影家协会分党组成员,第八届中国摄影金像奖组委会秘书长高琴女士表示,关于媒体上对于组委会认定桑玉柱的参赛作品属于“共同创作”是一种误读。

组委会所说的“共同创作”只是引用了当事人桑玉柱、孟铁和温波三人的书面陈述。另外,对于“共同创作”的认定涉及法律定性,属于司法机关职权范围,组委会作为一个评奖机构,没有权利做出判断和认定。

对于今后组织的相关评奖活动,高琴秘书长表示,未来的规则细节将对“共同创作”作具体规范,也将考虑出台“剽窃作品”作者可能受到终身禁赛等严格处罚的规则。“就像奥运会服用兴奋剂就要被禁赛一样。”高琴秘书长说,具体规则的细则还需要业界人士共同探讨和公示。

据《法制晚报》

不满甲流救助金迟迟未批 钟南山上书国务院

钟南山院士昨日表示,已写内参上书国务院,促请理顺甲流重症救助机制。

钟南山院士指出,甲流重症病人的救治,这项工作需要做得更好。广东还有很多重症病例,有经济困难的甲流患者被迫放弃治疗的现象,如遭弃尸的甲流男童,这让人痛心。

钟南山说,“如果救治经费由国家出,可以使社会安定,也可减少病人们对疾病的恐惧。”

近日,国外有人宣称,甲流本性和温和,死亡率不高。对于该说法,钟南山院士予以抨击。他指出,在全球范围内,甲流死亡率比SARS高,不能不防。去年10~11月期间,国内各地甲流发病率都高过季节性流感。“全球因甲流病死人数超过一万,中国也有近700人死于甲流。死亡比率虽然低,但比SARS高。春运期间,短短数十天车站可集中几百万人,所以防控工作仍然重要。”

据《新快报》

李庄代理律师提上诉 要求公开审讯龚钢模和李庄的视频

1月18日上午,李庄的代理律师高子程通过邮局寄出上诉状,正式向重庆市第一中级法院提出上诉,高子程强调,这次上诉仍然要为李庄进行无罪辩护。

记者在拿到上诉状中看到,高子程在上诉状中要求,撤销一审的刑事判决,改判上诉人李庄无罪。一审时,高子程曾向法院申请8名证人出庭作证,最终,所有证人均未在李庄案的庭审时出庭作证。对此,高子程告诉记者,此次上诉已经向法院申请更多的证人出庭作证。

李庄的辩护律师高子程在上诉状中要求:二审法院依法纠正一审判决的若干错误,依法撤销一审判决,以免一审的错误判决继续影响备受群众拥护的重庆依法打黑的正面效果。

此外,高子程还发现,重庆市看守所曾公开发布过为看守所安装监控设备的招投标信息,证明看守所所有监控设备,因此,其将申请将警察审讯龚钢模和李庄时的视频资料在法庭上公开。

李庄案一审宣判后,审判长对案件作出解释。法律并没有规定必须在宣判3日前向被告送达开庭传票,而法院已于2010年1月5日向被告人李庄送达了开庭传票并通知了公诉人、辩护人,公告了宣判时间和地点。审判长称,开庭和宣判程序完全合法。综合《法制晚报》《京华时报》